

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揭露格式

申請人名稱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公告事由	實驗變更核准
主管機關核准函之日期及文號	107年9月18日 金管科字第1070110280函
創新實驗內容	銀行類授信及信用卡業務
申請實驗期間	12個月
實驗起訖日	自107年12月5日 至108年12月4日止
實驗範圍	運用辨識身分及大數據資料 交換等金融科技
排除適用之法規命令與行政規則	「金融機構辦理電子銀行 業務安全控管作業基準」第 4條第1款第1目舉例之授 信業務與信用卡業務服務 項目，以及第8條第2款第 3目與第4目相關安全設計 要求等規範
實驗變更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107年12月4日 金管科字第1070117964函
實驗變更內容	將創新實驗計畫之補償機 制由「銀行履約保證」修正 為「信託」
實驗延長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
實驗逾期失效/ 廢止之日	-
其他	-